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31

## 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110ZA4850 号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工”）《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中国重工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中国重工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中国重工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中国重工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晓红  
110001590195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智云  
110001590339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799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9年12月4日及12月7日采取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以7.38元/股的发行价格向社会公众发售1,995,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认股款合计人民币1,472,31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共33,863.13万元后，公司实际收到上述A股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438,446.87万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4,365.0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4,081.84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09年12月10日全部到账，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此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以及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09]第265号验资报告。

2、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1]1328号）文件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72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为人民币805,015.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期限为6年，即自2012年6月4日至2018年6月4日。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5,015.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11,465.20万元后，公司实际收到上述可转债的募集资金人民币793,549.80万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2,445.5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1,104.30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6月8日全部到账，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实际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159号验资报告。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1月7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4]56号《关于核准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向大连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船集团”）、武昌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船集团”）等9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019,047,619股A股股票，每股发行价

格为人民币4.20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79,999,999.8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63,914,904.7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16,085,095.04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月21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第01360001号验资报告。

4、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8日核发的证监许可[2017]340号《关于核准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等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718,232,042股A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5.4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99,999,988.0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税后）人民币6,765,870.9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93,234,117.15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5月15日到位，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第01360018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A.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原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原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实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按照计划以增资的方式向下属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615,305.00万元，各下属子公司原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02,462.21万元（含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291,952.00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6,029.08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实际使用的原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余额17,573.73万元（含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 2、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和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鉴于公司上述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由下属子公司实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按照计划以增资的方式向下属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91,704.00万元，下属子公司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1,422.37万元（含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12,665.48万元），已对外转让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595.14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实际使用的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余额1.33万元，为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金额。

#### 3、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380,000.00

万元，以增资方式补充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27,120.00万元；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以增资方式拨付至下属子公司用以补充流动资金6,860.00万元；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272,000.00万元；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718.97万元。

#### 4、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15.82万元，为募集资金存放产生利息收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693,884.58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755,698.97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6,624.22万元。公司2018年12月31日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17,575.06万元（含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7,690.88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 B.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 1、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收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舰船及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能力建设项目、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拆解建设项目以及能源环保装备及工程机械减速机制造建设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向集团公司支付收购款349,204.30万元，向子公司拨付募投项目资金441,900万元，下属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59,516.55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41.32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实际使用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余额112,719.64万元（含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及重庆江增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万元及4,500.00万元已于2016年9月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

#### 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公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349,204.30万元，用于募集资金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金额359,516.55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0.00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41.32万元，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112,719.64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12,719.64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 C.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大连船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武昌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目标资产以及投资技术改造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大船集团及武船集团支付收购款327,474.92万元，向下属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226,374.71万元。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17,428.97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958.47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8,416.36万元（含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 2、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8,011.59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万元及4,850.00万元的已于2016年9月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终止实施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853.9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 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8,974.43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544,903.89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61,856.56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958.47万元，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8,416.36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因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7,390.79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



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 D.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有息负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向大连船用阀门有限公司等10家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389,404.76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利息金额81.35万元）。各子公司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偿还借款金额合计389,404.76万元（含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378,650.74万元）。

##### 2、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执行情况

####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2008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1年10月31日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超募资金使用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按照通知的要求对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2012年1月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2012年1月20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3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2013年0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 2、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执行情况

（1）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09年12月23日，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世纪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条款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2年6月12日,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 分别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条款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 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3)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4年1月27日,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3年修订)》, 分别与海通证券、建行北京阜成路支行、招行北京万寿路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条款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 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4)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年6月16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寿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 A.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在各银行专户的募集资金

单位: 人民币元			
银 行	账 号	账 户 类 别	账 户 余 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成路支行	11001085400059612888	活期账户	1,158,182.54
合 计			1,158,182.54

#### B.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C.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在各银行专户的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银 行	账 号	账 户 类 别	账 户 余 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成路支行	11001085400059615888	活期账户	467,043.78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万寿路支 行	123904881710702	活期账户	574,543.65
合 计			1,041,587.43

## 2、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在各银行专户的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银 行	定 期 存 单 号	金 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阜成路支行	11001085400049710039	47,790,000.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万寿路支行	12390488178000270	34,942,750.0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万寿路支行	12390488178000413	105,970,000.00
合 计		188,702,750.00

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成路支行以及招商银行北京分行万寿路支行的定期存款系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入，该项定期存款到期后自动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D.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A.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船用动力及部件、船用辅机、运输设备及其他项目改扩建的投资。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向下属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 707,009.00 万元，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693,884.58 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

募集资金余额6,624.22万元，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17,575.06万元（含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具体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向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大连船机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54,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90,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4,00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有的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与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相应的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予以转让。截至转让完成日止，实际投入金额54,000.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5,00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78,349.68万元。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4.07万元。

2、向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宜昌船柴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50,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100,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0,000.00万元。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中船重工齐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以及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75.00%的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相应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所实施的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予以转让。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50,062.08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34,985.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82,080.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3、向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增资（实施陕柴重工船用中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34,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54,532.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4,000.00万元。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出售持有的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及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相应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所实施的船用中速柴油机改建项目予以转让。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28,709.39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4,246.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84.44%，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36,759.39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余额为5,969.66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4、向武汉重工铸锻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青岛海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船用大型低速柴油机曲轴二期建设项目、船用大型铸锻件及柴油机零部件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及船用中速柴油机曲轴生产线建设项目）130,500.00万元。

青岛海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船用大型低速柴油机曲轴二期建设项目总投资额54,8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8,5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38,613.3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8,39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武汉重工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海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49,664.21万元。

船用大型铸锻件及柴油机零部件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总投资额38,46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7,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27,00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武汉重工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海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41,543.44万元。

船用中速柴油机曲轴生产线建设项目总投资额96,24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5,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68,763.25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1,955.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武汉重工铸锻有限责任公司以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91,267.34万元。

5、向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实施长征重工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铁路货车和特种货车（含出口货车）改造建设项目及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增资98,432.00万元。

长征重工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46,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3,5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6,579.7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3,679.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70.55%，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国家投资及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金额合计25,805.30万元。

铁路货车和特种货车（含出口货车）改造建设项目总投资额73,8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2,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52,029.23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9,00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该项目金额合计67,718.36万元。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新增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32,760.00万元，其中承诺投入募集资金22,932.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22,932.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2,665.48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国家投资、募集资金以及自筹资金投入该项目金额合计

26,791.33万元。

6、向重庆跃进机械厂有限公司增资（实施重跃公司柴油机轴瓦及功能部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24,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35,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4,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5,465.33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8,50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64.44%。重庆跃进机械厂有限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以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24,919.24万元。

7、向重庆红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船用柴油机燃油喷射系统、调速器生产项目）27,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40,58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7,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27,001.19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5,132.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重庆红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及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37,981.85万元。

8、向重庆江增机械有限公司增资（实施船用增压器及叶轮机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17,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25,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7,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7,055.42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906.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重庆江增机械有限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及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29,151.61万元。

9、向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及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术改造项目）59,701.00万元。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出售持有的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及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相应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所实施的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予以转让。

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40,079.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7,000.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27,098.0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3,264.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44,140.47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新增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额46,716.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32,701.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32,419.37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9.14%。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以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39,438.78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

金余额为595.14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313.51万元）。

10、向大连船用推进器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大连船推超大型船用螺旋桨生产线建设项目）15,5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30,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5,5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6,090.12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7,166.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大连船用推进器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20,860.84万元。

11、向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及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122,200.00万元。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中船重工齐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以及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75.00%的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相应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所实施的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及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予以转让。

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总投资额16,446.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1,200.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11,200.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7,00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及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12,670.00万元。

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总投资额163,541.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11,000.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113,594.29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1,308.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海西重机有限责任公司以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153,771.14万元。

12、向大连船用阀门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大连船阀生产能力建设项目）13,7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20,24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3,7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4,044.7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949.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大连船用阀门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25,006.21万元。

13、向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4,350.00万元。项目总投资15,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35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有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中船重工杰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分别转让给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杰瑞

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应的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予以转让。截至转让完成日止，实际投入金额4,439.82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995.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青岛杰瑞自动化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9,393.39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14、向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变换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4,9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7,017.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90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有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中船重工杰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分别转让给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杰瑞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应的变换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予以转让。截至转让完成日止，实际投入金额4,938.29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425.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连云港杰瑞电子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8,327.32万元。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15、向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实施环境友好型涂料建设项目）9,105.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15,532.00万元，变更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9,105.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9,097.56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66.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9.92%。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10,899.87万元。

16、向厦门双瑞船舶涂料有限公司增资（实施船舶及海洋工程涂料扩能建设项目）3,5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10,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950.00万元。2009年中国重工IPO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厦门双瑞另一股东不配合，导致中国重工以IPO募集资金对厦门双瑞后续增资计划一直无法进行，募集资金无法使用。目前该项目已由厦门双瑞自筹资金建成并于2010年投产。为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已取消该项目募投资金6,950万元，该项目已经下达的募集资金及利息予以收回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17、向天津七所高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1,150.00万元。项目总投资1,6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15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150.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34.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天津七所高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1,304.35万元。

18、向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增资（实施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5,4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8,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40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有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中船重工杰瑞科技控股



有限公司100%股权分别转让给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杰瑞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应的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予以转让。截至转让完成日止，实际投入金额5,530.33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851.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5,530.33万元。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19、向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实施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30,110.00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新增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45,272.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0,11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30,11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33,085.29万元。

20、向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5,961.00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新增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中船重工齐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以及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75.00%的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相应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所实施的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予以转让。

项目总投资8,516.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961.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为5,961.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7,936.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 21、收购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新型中速柴油机生产线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收购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下属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的新型中速柴油机生产线项目。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公告》，因该项目无持续经营能力，考虑到船用柴油机市场形势仍旧严峻，为维护上市公司权益，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决定取消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定用于收购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1,200.00万元，将与IPO剩余超募资金一并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2、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新增船舶压载水处理装

置产业化项目，项目总投资额 32,531.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22,772.00 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鉴于青岛双瑞压载水处理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市场前景广阔且具有业务协同效应的高端战略投资者投资意愿强烈，为进一步做大做强腐蚀控制及水处理产业，公司从青岛双瑞整体发展出发，拟引入战略投资者资金用于腐蚀控制及水处理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决定取消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B.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 7 家目标资产、舰船及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能力建设项目、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拆解建设项目以及能源环保装备及工程机械减速机制造建设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向集团公司支付收购款 349,204.30 万元，向下属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 441,900.00 万元，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359,516.55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0.00 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 41.32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 112,719.64（含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具体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1、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

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支付349,204.30万元收购其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即武昌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中船重工中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宜昌江峡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衡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6家公司的100%股权，以及中船重工船舶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29.41%的股权。

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63,115.00万元，由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拟投入总额，公司将拟投入“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项目的募集资金额进行调减，并利用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349,204.3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349,204.3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82,00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收购集团公司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合计363,542.14万元。

### 2、固定资产投资项

(1) 向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拨付可转债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实施渤船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模块配套中心建设项目和渤船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研发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渤海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模块配套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49,7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2,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32,575.38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579.94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39,167.49万元。

渤海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研发制造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27,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8,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7,278.58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9.91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5.99%。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18,968.38万元。

(2) 向青岛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拨付可转债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实施北船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修船舶模块化设计制造能力提升项目和北船重工青岛北船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模块单元能力提升项目）。

北船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修船舶模块化设计制造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75,046.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3,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40,673.3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0,673.3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4.59%。青岛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40,673.30万元。

北船重工青岛北船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模块单元能力提升项目总投资12,283.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7,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2,905.5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905.57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41.51%。青岛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北船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2,905.57万元。

(3) 向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拨付可转债募集资金200,000.00万元（实施大船重工海洋石油配套装备制造能力建设项目、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绿色）拆船建设项目、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和收购大连大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

大船重工海洋石油配套装备制造能力建设项目总投资107,862.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87,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9,434.8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278.12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22.34%。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27,951.87万元。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绿色）拆船建设项目总投资91,286.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0,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30,221.38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020.00

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70,762.08万元。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总投资39,673.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9,195.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9,201.7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8,832.3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37,013.03万元。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总投资74,826.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4,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4,720.6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3,110.03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61.34%。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17,642.71万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新增收购大连大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项目总投资66,8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9,805.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42,559.83万元，投入金额为计划的100.00%。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42,559.83万元。

（4）向山海关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拨付可转债募集资金100,000.00万元（实施山船重工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海洋工程装备扩建项目）。项目总投资163,181.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00,000.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00,00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山海关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146,364.40万元。

（5）向重庆江增船舶重工有限公司拨付可转债募集资金14,000.00万元（实施江增机械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25,458.00万元，变更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1,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2,005.2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643.4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重庆江增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14,253.76万元。

（6）向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拨付可转债募集资金27,900.00万元（实施重齿公司工程机械减速器产业化与螺旋锥齿轮配套能力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43,049.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7,900.00万元。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出售持有的陕西柴油机重

工有限公司以及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100.00%股权，相应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所实施的工程机械减速器及螺旋锥齿轮产业能力建设项目予以转让。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27,940.00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 46.18 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 100%。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 30,944.50 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该项目已拨付尚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余额为 41.32 万元。

### C.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3）。

按照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大连船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武昌造船厂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目标资产以及投资技术改造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大船集团及武船集团支付收购款327,474.92万元，向下属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226,374.71万元，公司下属子公司实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217,428.97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61,853.97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958.46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8,416.36万元（含下属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具体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1、收购大船集团及武船集团持有的2家企业目标资产

向大船集团及武船集团支付327,474.92万元收购其持有的目标资产。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27,474.92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327,474.92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64,108.43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收购大船集团及武船集团持有的2家企业目标资产使用募集资金327,474.92万元。

#### 2、固定资产投资项

(1) 向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实施大型水面舰船技术改造项目）63,656.68万元。项目总投资额360,85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9,25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62,699.3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61,656.68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8.05%，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320,760.81万元。

(2) 向武昌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增资55,000.00万元（实施军用舰艇技术改造项目 and 军贸舰船技术改造项目）。

军用舰艇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80,585.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9,23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29,230.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9,23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武昌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

89,924.91万元。

军贸舰船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36,8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5,77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25,770.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5,770.0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00%。武昌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35,068.16万元。

(3)向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增资12,122.00万元(实施水中兵器技术改造项目 and 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

水中兵器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14,612.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522.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4,444.61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68.15%。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12,534.61万元。

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43,583.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4,478.00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煤炭行业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煤矿液压支架产品市场需求萎缩，对项目的投资收益预期产生了不利影响，企业拟利用现有条件和社会配套能力满足承接高端煤矿液压支架的需要。经公司综合考虑，为确保募集资金的效益，公司决议终止实施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853.9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项目终止之日止，实际投入募集资金624.03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624.03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2.55%。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624.03万元。

(4)向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25,700.00万元(实施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 and 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中船重工齐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以及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75.00%的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相应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所实施的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 and 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予以转让。

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67,14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1,690.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21,319.65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0,682.22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8.29%。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及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68,573.40万元。

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13,054.00万元，变更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010.00万元，截至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3,464.1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3,255.37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86.39%。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国家投资及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7,112.82万元。

(5) 向重庆衡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增资8,372.00万元（实施舰艇用推进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and 特种精密材料成型技术改造项目）。

舰艇用推进装置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15,509.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5,372.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5,372.00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4,401.19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100%。重庆衡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5,372.00万元。

特种精密材料成型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额4,599.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2,608.71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2,092.27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86.96%。重庆衡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金额2,608.71万元。

(6) 向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AP1000核电主管道等技术改造项目）7,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9,96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7,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6,274.34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2.8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89.63%。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6,275.16万元。

(7) 向中船重工中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石油钻测设备关键件及精密钢管等能源装备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35,5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56,00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35,5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32,976.34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15,428.06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2.89%。中船重工中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44,222.34万元。

(8) 向宜昌江峡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煤矿装备及重型机械压力机技术改造项目）18,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31,750.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8,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17,361.42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3,387.43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96.45%。宜昌江峡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20,003.31万元。

(9) 向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实施大型工程机械动力系统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6,000.00万元。项目总投资额11,167.00万元，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000.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实际投入金额5,284.40万元，投入进度为计划的88.07%。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自筹资金投入项目金额合计7,558.45万元。

## D.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4）。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有息负债。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向大连船用阀门有限公司等10家子公司拨付募集资金389,404.76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利息金额81.35万元）。各子公司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偿还借款金额合计389,404.76万元（含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378,650.74万元）。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A.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原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合计372,248万元，其中使用国家投资56,780万元，使用银行借款117,446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09]第2843号《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的保荐意见》。根据公司2010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295,45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下属子公司除厦门双瑞船舶涂料有限公司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取消，已拨付募集资金回收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其余公司下属子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合计291,952万元。

##### 2、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新增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在上述募集资金拨付至项目建设单位前，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金额12,665.48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1203号《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运用相关事项的保荐意见》。根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0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重庆长



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新增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12,665.4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12,665.48万元。

## B.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合计372,248.00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1984号《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保荐意见》。根据2012年7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360,118.7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12年完成了全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合计360,118.75万元。

## C.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部分募投项目金额合计325,429.01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4]第01360015号《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根据2014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320,792.2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部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320,792.20万元。

## D.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部分募投项目金额合计378,650.74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7]第01360032号《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根据2017年5月26日公司第三届第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378,650.74万元置换预先投

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各子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378,650.74万元。

### **(三)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情况**

#### **A.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合计755,698.97万元。其中：

(1)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380,000.00万元，以增资方式补充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27,120.00万元。

(2)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以增资方式拨付至下属子公司用以补充流动资金6,860.00万元。

(3)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272,000.00万元。

(4)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将未明确用途的IPO募集资金(含利息)58,518.97万元以及原计划用于收购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的新型中速柴油机生产线项目的11,200.00万元募集资金共计69,718.9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 **B.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及重庆江增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万元及4,500.00万元已于2016年9月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

#### **C.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38,011.59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为提

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后将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万元及4,850.00万元的已于2016年9月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终止实施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853.9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四）已对外转让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根据2016年2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出售持有的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及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相应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所实施的船用中速柴油机改建项目、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所实施的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工程机械减速器及螺旋锥齿轮产业能力建设项目予以转让。上述两家公司已于2016年3月7日完成资产交割。本次交易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资产交割日止，涉及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陕柴重工船用中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34,000.0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34,000.00万元，截止转让完成日止，项目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28,709.39万元。项目中包括机身机械加工厂房、铸件机厂房等，7个建筑工程已交付使用；数控定梁龙门铣、水利测功器等228台（套）设备已签订合同，截至转让完成日累计实现效益9,344.00万元。

（2）重庆齿轮箱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27,000.0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27,000.00万元，截止转让完成日止，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27,098.07万元。项目已于2013年9月完成竣工验收，累计实现效益14,148.03万元。

重庆齿轮箱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32,701.0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32,701.00万元，截止转让完成日止，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32,419.37万元。项目已于2014年1月完成竣工验收，累计实现效益8,541.97万元。

重庆齿轮箱工程机械减速器及螺旋锥齿轮产业能力建设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27,900.0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27,900.00万元，截止转让完成日止，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27,940.00万元。项目中包括联合厂房、道路等建筑工程已基本完工；工艺设备大部分已交工验收，已进入收尾阶段。

2、根据2015年8月3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公司已资产参与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中船重工齐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以及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75.00%的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述四家公司已于2016年4月26日完成资产交割。本次交易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止资产交割日，涉及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宜昌船柴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50,000.0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50,000.00万元，截止资产交割日止，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50,062.08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的自筹资金34,985.00万元。该项目已建成竣工，累计实现效益63,625.00万元。

(2) 河柴重工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21,69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21,690万元，截止资产交割日止，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21,319.65万元。该项目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10,682.2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10,682.2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河柴重工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募集资金调整为14,310.00万元。根据2015年12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鉴于公司以所持河柴重工100%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转让，公司拟于本次交易完成前收回已拨付但尚未转为实收资本的2,000.00万元，并不再向河柴重工拨付前述尚未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8,300.00万元。截止资产交割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4,010.00万元，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3,464.10万元。项目中的大件厂房、改装实验厂房、包装发运厂房及附属办公楼已建成使用；配装实验厂房建筑工程已完工；立式加工中心等新增工艺设备均已完成合同签订，部分已投入使用。

(3) 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 11,200.0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11,200.00万元，截止资产交割日止，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11,200.00万元。该项目已于2016年12月31日基本完成，累计实现效益2,681.80万元。

武汉船机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111,000.00万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111,000.00万元，截止资产交割日止，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113,594.29万元。项目中的青岛厂区主要生产配套设施已建成，综合办公楼主体已完工，正在进行内装修及信息化建设；武汉厂区零件厂房、总装调试厂房和结构件厂房均已建成；技术研发中心大楼进入装饰工程实施阶段。

(4) 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5,961.00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5,961.00万元, 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5,961.00万元, 项目已于2015年12月完成竣工验收。

3、根据2017年4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与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上述公司已于2017年4月25日完成资产交割。本次交易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止资产交割日止, 涉及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大连船柴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54,000.00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54,000.00万元, 截止转让完成日止, 项目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54,000.00万元。该项目于2016年6月份竣工。截止转让完成日累计实现效益21,403.98万元。

4、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所持有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中船重工杰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分别转让给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杰瑞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公司已于2017年7月25日完成资产交割。本次交易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截止资产交割日止, 涉及募集资金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青岛杰瑞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 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 4,350.00 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4,350.00 万元, 截止转让完成日止, 项目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 4,439.82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12 月完成竣工验收。截止转让完成日累计实现效益 1,476.62 万元。

(2) 连云港杰瑞电子变换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 4,900.00 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4,900.00 万元, 截止转让完成日止, 项目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 4,938.29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3 年 3 月完成竣工验收。截止转让完成日累计实现效益 11,535.61 万元。

(3) 连云港杰瑞模具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 公司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5,400.00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5,400.00万元, 截止转让完成日止, 项目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5,530.33万元。该项目已于2014年6月完成竣工验收。截止转让完成日累计实现效益0.00万元。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参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5)。

1、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洛阳七维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工业防腐涂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和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

公司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地点的议案》，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原洛阳七维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工业防腐涂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原建设地点不符合安全和环境要求，同时考虑到原建设地点空间会限制公司发展，因此，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工业防腐涂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洛阳高新技术开发区，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计划不变。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由于原建设地点发展空间已不能满足其产业发展需要，因此，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变更为连云港国家新能源产业和中小企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示范园区，使用募集资金计划不变，购地费用超出原购地费用部分以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子公司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中船重工集团公司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厂房土地的议案》，为减少关联交易，加速项目建设，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建设方式由新建变更为购买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土地131,297.6平方米，厂房53,605.96平方米。2012年末，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对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土地及厂房的收购。

3、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的议案》，为了确保公司盈利水平，拟在确保达到原批纲领的基础上调整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其中大连船机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总投资由149,888.00万元调整至90,000.00万元；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总投资由167,075.00万元调整至100,000.00万元。以上两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均不变更。

4、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调整的议案》，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作如下调整：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在项目建设期，考虑到模锻件市场需求变化影响，公司调减原计划年生产能力2万吨到1.2万吨，并相应调减建设内容和总投资，项目总投资由76,242万元调整为46,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由52,000万元调整到23,500万元；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在项目建设阶段，通过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合理安排生产工序，优化了建设方案，已达到了建设目标。为应对金融危机和船市变化的影响，保持该项目盈利水平，需要开拓高附加值的产品市场，提升传统非船优势产品市场。因此，公司在该项目中增加年产盾构机10台、实芯焊丝30,000吨、海工产品升降及锁紧装置3套、货油泵8套等非船产品生产能力；天津七所高科技有限公司海上智能交通系统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阶段，由于市场发生变化，自2009年以来，海上智能交通市场需求持续低下，继续实施投资项目的风险性极大。为减少募投资金的投资风险，适应市场需求，公司对项目建设纲领及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对涂装生产线和焊接设备生产能力进行扩建，项目变更为“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

5、根据2014年4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两项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取消

厦门双瑞“船舶及海洋工程涂料扩能建设项目”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双瑞防腐“工业防腐涂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变更为“环境友好型涂料建设项目”。

6、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固定资产投资原为68,40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63,805万元；现将固定资产投资由68,400万元调减为25,000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

7、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北海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修船舶模块化设计、生产能力提升项目，原总投资额为83,381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70,94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3,000万元；现将该项目总投资额变更为75,04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变更为66,97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3,000万元。

8、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河柴重工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原总投资额为67,14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28,440万元；现调减募集资金投入6,750万元，调减后使用募集资金为21,690万元。将河柴重工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备技术改造项目中的固定资产投资由11,000万元调增至15,000万元，其中调增募集资金6,750万元。

根据2015年12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鉴于公司拟以所持河柴重工100%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相应转让，公司拟于本次交易完成前收回已拨付但尚未转为实收资本的2,000万元，并不再向河柴重工拨付前述尚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8,300.00万元。

9、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重庆江增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调增2,479万元，调减募集资金3,000万元。

10、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取消收购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新型中速柴油机生产线项目。原定用于收购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1,200.00万元，将与IPO剩余超募资金一并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1、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新增收购大洋船舶募投项目。该项目系大船重工向大连船舶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明洋有限公司、大洋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大连昌盛船舶物资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大连大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洋公司”）100%股权。拟使用募集资

金38,805万元，自筹资金27,995万元。其中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支付股权收购价款，部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12、根据2016年6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固定资产投资由25,000.00万元调减为24,000.00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上述调节产生结余募集资金1,000.00万元，就该部分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公司将在确定用途后另行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

13、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相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煤炭行业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煤矿液压支架产品市场需求萎缩，对项目的投资收益预期产生了不利影响，企业拟利用现有条件和社会配套能力满足承接高端煤矿液压支架的需要。经公司综合考虑，为确保募集资金的效益，公司决议终止实施山西平阳重工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853.9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的原项目结余募集资金18,878.00万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原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14、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出售持有的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及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上述两家公司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陕柴重工船用中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重庆齿轮箱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重庆齿轮箱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术改造项目、重庆齿轮箱工程机械减速器产业化与螺旋锥齿轮配套能力建设项目同时转让。

15、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100.00%的股权、中船重工齐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以及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75.00%的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述四家公司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宜昌船柴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河柴重工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及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同时转让。

16、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与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涉及的大连船柴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同时转让。



17、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中船重工杰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分别转让给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杰瑞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中船重工杰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青岛杰瑞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连云港杰瑞电子变换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连云港杰瑞自动化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同时转让。

##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调整竣工验收时间的议案》，公司在执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过程中，部分项目因受客观因素的影响，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迟，已调整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根据2016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调整竣工验收时间的议案》，公司在执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14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过程中，部分项目因受客观因素的影响，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迟，已调整项目竣工验收时间。

##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根据核查结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董 事 会

附表1:

##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34,081.8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4,377.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3,884.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2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一)船用动力及部件</b>													<b>不适用</b>	<b>不适用</b>	
大连船机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项目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本年投入金额、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均列示截止本项目对外转让日数据	54,000.00	54,000.00	54,000.00	0.00	54,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宜昌船柴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项目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本年投入金额、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均列示截止本项目对外转让日数据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50,062.08	62.08	100.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陕柴重工船用中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0.00	28,709.39	-5,290.61	84.4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青岛海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船用大型低速柴油机曲轴二期建设项目	无	38,500.00	38,500.00	38,500.00	0.00	38,613.37	113.37	100.29	2017年2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船用中速柴油机曲轴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0.00	68,763.25	3,763.25	105.79	2017年3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船用大型铸锻件及柴油机零部件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0.00	27,000.00	0.00	100.00	2017年2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长征重工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项目总投资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52,000.00	23,500.00	23,500.00	257.28	16,579.77	-6,920.23	70.55	2016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是			
重庆公司柴油机轴瓦及功能部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无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0.00	15,465.33	-8,534.67	64.44	2018年2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船用柴油机燃油喷射系统、调速器生产项目	无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0.00	27,001.19	1.19	100.00	2014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船用增压器及叶轮机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无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0.00	17,055.42	55.42	100.33	2014年1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0.00	27,098.07	98.07	100.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大连船推超大型船用螺旋桨生产线建设项目	无	15,500.00	15,500.00	15,500.00	0.00	16,090.12	590.12	103.81	2016年3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附表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二)船用辅机</b>		145,150.00	145,150.00	145,150.00	0.00	148,217.10	3,067.10			不适用	不适用	
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 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11,200.00	11,200.00	11,200.00	0.00	11,2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建设内容;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 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111,000.00	111,000.00	111,000.00	0.00	113,594.29	2,594.29	102.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大连船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无	13,700.00	13,700.00	13,700.00	0.00	14,044.70	344.70	102.52	2016年2季度	30.00	不适用	否
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 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4,350.00	4,350.00	4,350.00	0.00	4,439.82	89.82	102.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变频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 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4,900.00	4,900.00	4,900.00	0.00	4,938.29	38.29	100.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三) 运输设备及其他</b>		60,370.00	67,655.00	67,655.00	81.39	67,807.12	152.12			不适用	不适用	
铁路货车和特种货车(含出口货车)改造建设项目	无	52,000.00	52,000.00	52,000.00	0.00	52,029.23	29.23	100.06	2015年1季度	2,891.00	不适用	否
环境友好型涂料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地点	1,820.00	9,105.00	9,105.00	81.39	9,097.56	-7.44	99.92	2016年2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建设内容	1,150.00	1,150.00	1,150.00	0.00	1,150.00	0.00	100.00	项目已于2013年7月完成竣工验收	160.00	不适用	否
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地点,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 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5,400.00	5,400.00	5,400.00	0.00	5,530.33	130.33	102.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四) 新增募投项目</b>		93,284.00	91,704.00	91,704.00	0.00	91,422.37	-281.63			不适用	不适用	
大型风电铸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	无	22,932.00	22,932.00	22,932.00	0.00	22,932.00	0.00	100.00	2016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 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32,701.00	32,701.00	32,701.00	0.00	32,419.37	-281.63	99.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	31,690.00	30,110.00	30,110.00	0.00	30,110.00	0.00	100.00	项目已于2014年6月完成竣工验收	0.00	不适用	否
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 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5,961.00	5,961.00	5,961.00	0.00	5,961.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729,804.00</b>	<b>707,009.00</b>	<b>707,009.00</b>	<b>338.67</b>	<b>693,884.58</b>	<b>-13,124.42</b>					

附表1:

##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三)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船用中速机改扩建项目, 武汉重工铸锻有限责任公司船用中速机曲轴生产线建设项目, 重庆跃进机械厂有限公司柴油机轴瓦及功能部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重庆红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船用柴油机燃油喷射系统、调速器生产项目, 重庆江增机械有限公司船用增压器及叶轮机械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大连船用推进器有限公司超大型船用螺旋桨生产线建设项目,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 大连船用阀门有限公司船用阀门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铁路货车和特种货车(含出口货车)改造建设项目, 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防腐工程材料生产扩能建设项目, 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 上海齐耀螺杆机械有限公司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天津七所高科技有限公司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等项目等16个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变更, 经2012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 天津七所高科技有限公司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于2013年7月完成竣工验收。</p> <p>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防腐工程材料生产扩能建设项目受地方政府土地政策与规划调整的影响, 建设地点多次变更, 未能按计划进度完成。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模具车间、动力中心建筑工程在2012年基础施工过程中遭遇百年一遇的洪涝灾害, 导致工程进度延期。收购上海船用柴油机研究所新型中速柴油机生产线项目, 因该项目无持续经营能力, 已于以前取消。重庆红江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船用柴油机燃油喷射系统、调速器生产项目因项目中110KV变电站系与地方政府合作建设, 已于2014年4季度完工。</p> <p>青岛海西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船用大型低速柴油机曲轴二期建设项目、船用大型铸锻件生产线及柴油机零部件建设项目、连云港杰瑞模具技术有限公司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洛阳双瑞防腐工程材料有限公司防腐工程材料生产扩能建设工程项目等部分募投项目截至2013年末已建成竣工。</p> <p>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调整竣工验收时间的议案》, 公司在执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过程中, 部分项目因受客观因素的影响, 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迟, 已调整项目竣工验收时间。</p> <p>经公司2016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调整竣工验收时间的议案》, 重庆跃进机械厂有限公司“柴油机轴瓦及功能部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受国际金融危机持续的影响, 审慎控制了实施进度, 验收时间调整为2018年2季度。</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经2010年1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95,45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09]第2843号《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的保荐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下属子公司除厦门双瑞船舶涂料有限公司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取消, 已拨付募集资金回收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其余公司下属子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合计291,952万元。</p> <p>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用于新增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 在上述募集资金拨付至项目建设单位前, 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金额12,665.48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 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1]第1203号《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运用相关事项的保荐意见》。根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0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新增大型风电锻件扩能改造建设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 使用募集资金12,665.4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长征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12,665.48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15.82万元, 为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公司2018年12月31日已拨付至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7,575.06万元(含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因此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7,690.88万元(含利息)。结余原因: 为应对由于金融危机的影响带来的市场变化, 部分募投项目为应对市场变化, 调整建设地点、建设纲领及建设内容, 公司调整了部分项目的建设期, 以兼顾长远, 发挥最大投资效益。</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并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380,000.00万元, 以增资方式补充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27,12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并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以增资方式拨付至下属子公司用以补充流动资金6,86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并经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272,0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9,718.9748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公司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部分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合计755,698.97万元。</p>												

附表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1,104.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31.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5,70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8,720.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42%									
募集资金总额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一) 收购中船重工集团持有的7家目标资产</b>	无	363,115.00	349,204.30	349,204.30	0.00	349,204.30	0.00	100.00			不适用	否	
<b>(二) 固定资产投资</b>		441,900.00	438,900.00	438,900.00	12,231.21	359,516.55	-79,383.45			7,757.41			
<b>(1) 舰船及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能力建设项目</b>		187,000.00	187,000.00	187,000.00	259.58	112,867.63	-74,132.37			492.63			
渤海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模块配套中心建设项目	无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185.00	32,575.38	575.38	101.80	2017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渤海重工舰船及海洋工程研发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无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2.49	17,278.58	-721.42	95.99	2016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北船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船船舶模块化设计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额	43,000.00	43,000.00	43,000.00	0.00	40,673.30	-2,326.70	94.59	2018年2季度	480.81	不适用	否	
大船重工海洋石油配套装备制造能力建设项目	无	87,000.00	87,000.00	87,000.00	72.09	19,434.80	-67,565.20	22.34	2018年3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北船重工青岛北船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模块单元能力提升项目	无	7,000.00	7,000.00	7,000.00	0.00	2,905.57	-4,094.43	41.51	2018年4季度	11.82	不适用	否	
<b>(2) 海洋工程及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拆解建设项目</b>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0.00	130,221.38	221.38			229.59			
山船重工大型船舶改装修理及海洋工程装备扩建项目	无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100.00	2015年3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绿色)拆解建设	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30,221.38	221.38	100.74	2016年4季度	229.59	不适用	否	

附表2: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3) 能源环保装备及工程机械减速机制制造建设项目</b>		124,900.00	82,095.00	82,095.00	5,097.88	73,867.71	-8,227.29			3,248.24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无	19,195.00	19,195.00	19,195.00	0.00	19,201.77	6.77	100.04	2013年3季度	6.77	不适用	否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纲领、项目总投资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63,805.00	24,000.00	24,000.00	25.80	14,720.67	-9,279.33	61.34	2018年3季度	3,241.47	不适用	是
江增机械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募集资金承诺总投资额	14,000.00	11,000.00	11,000.00	5,072.08	12,005.27	1,005.27	109.14	2017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是
重齿公司工程机械减速器产业化与螺旋锥齿轮配套能力建设建设项目	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项目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本年投入金额、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均列示截止本项目对外转让日数据	27,900.00	27,900.00	27,900.00	0.00	27,940.00	40.00	100.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4) 收购大连大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b>	变更项目总投资额及募集资金承诺总投资额		39,805.00	39,805.00	6,873.75	42,559.83	2,754.83	106.92		3,786.95	不适用	否
<b>合计</b>		805,015.00	788,104.30	788,104.30	12,231.21	708,720.85	-79,383.45			7,757.4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调整竣工验收时间的议案》，公司在执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过程中，部分项目因受客观因素的影响，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迟，需调整项目竣工验收时间。本次项目调整竣工验收时间共涉及3个项目，其中：（1）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舰船及海洋工程研发制造能力提升项目”项目受国际金融危机持续的影响，进行了建设方案优化，同时审慎控制了实施进度。（2）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绿色）拆船建设项目”、重庆江增船舶重工有限公司“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等2个项目受项目竣工所需手续办理进度影响，不能按期验收。</p> <p>根据2016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部分募投项目因受客观因素影响，出现不同程度的延迟，调整了项目竣工验收时间及建设周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合计364,443.70万元。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第1984号《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保荐意见》。根据2012年7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360,118.7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合计360,118.75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北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及重庆江增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万元及4,500.00万元已于2016年9月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无余额。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112,719.64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3:

##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1,608.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30.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8,189.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6,769.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6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一) 收购大船集团、武船集团持有的目标资产</b>	无	327,475.00	327,475.00	327,474.92		327,474.92	-0.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二) 固定资产投资</b>		266,122.00	231,968.03	231,968.03	3,652.74	217,428.97	-14,539.06			228.04		
<b>(1) 军工军贸装备募投项目</b>		164,584.00	157,834.00	157,834.00	1,050.19	148,835.63	-8,998.37			228.04		
大型水面舰船技术改造项目	无	69,250.00	69,250.00	69,250.00	6.76	62,699.37	-6,550.63	90.54		228.04	不适用	否
军用舰艇技术改造项目	无	29,230.00	29,230.00	29,230.00	0.00	29,230.00	0.00	100.00		0.00	不适用	否
军贸舰船技术改造项目	无	25,770.00	25,770.00	25,770.00	0.00	25,770.00	0.00	100.00		0.00	不适用	否
水中兵器技术改造项目	无	6,522.00	6,522.00	6,522.00	1,043.43	4,444.61	-2,077.39	68.15		0.00	不适用	否
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承诺投资规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项目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本年投入金额、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均列示截止本项目对外转让日数据	28,440.00	21,690.00	21,690.00	0.00	21,319.65	-370.35	98.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舰艇用推进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无	5,372.00	5,372.00	5,372.00	0.00	5,372.00	0.00	100.00		0.00	不适用	否
<b>(2) 军民融合产业募投项目</b>		101,538.00	74,134.03	74,134.03	2,602.55	68,593.34	-5,540.69			0.00		
AP1000核电主管道等技术改造项目	无	7,000.00	7,000.00	7,000.00	562.61	6,274.34	-725.66	89.63	2017年2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高端煤矿液支架技术改造项目	募投项目已终止,项目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本年投入金额、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均列示截止本项目终止之日数据	24,478.00	624.03	624.03	0.00	624.03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募投项目建设总额、项目总投资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相关数据列示口径同上	7,560.00	4,010.00	4,010.00	0.00	3,464.10	-545.90	86.3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南装备石油钻测设备关键件及精密钢管等能源装备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无	35,500.00	35,500.00	35,500.00	1,141.35	32,976.34	-2,523.66	92.89	2018年1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附表3:

##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煤矿装备及重型机械压力机技术改造项目	无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559.70	17,361.42	-638.58	96.45	2017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特种精密材料成型技术改造项目	无	3,000.00	3,000.00	3,000.00	115.37	2,608.71	-391.29	86.96	2016年3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大型工程机械动力系统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无	6,000.00	6,000.00	6,000.00	223.52	5,284.40	-715.60	88.07	2017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b>(三) 补充流动资金</b>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238,011.59	261,865.56	261,865.56	10,778.00	261,865.56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831,608.59</b>	<b>821,308.59</b>	<b>821,308.51</b>	<b>14,430.74</b>	<b>806,769.45</b>	<b>-14,539.14</b>			<b>228.04</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经公司2016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AP1000核电主管道等技术改造项目”由于项目建设手续问题造成延期，项目竣工验收时间调整为2017年2季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款项计人民币325,429.01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4]第01360015号《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根据2014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320,792.2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子公司全部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320,792.2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山西平阳重工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万元及4,850.00万元的已于2016年9月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8,974.43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544,903.89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61,853.97万元，已对外转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958.47万元，已拨付至下属子公司尚未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募集资金9,384.12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因此，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27,390.79万元（含募集资金存放产生银行存款利息）。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8,011.59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终止实施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853.9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											



附表4:

###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9,323.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9,323.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9,323.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连船闸偿还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船重工偿还农业银行及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船重工偿还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船重工偿还工商银行及中信银行借款	无	16,750.74	16,750.74	16,750.74	16,750.74	16,750.7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船重装偿还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重工偿还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92,000.00	92,000.00	92,000.00	92,000.00	92,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青岛杰瑞自动化偿还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双瑞橡塑偿还洛阳银行及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9,500.00	9,500.00	9,500.00	9,500.00	9,5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南装备偿还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20,672.67	20,672.67	20,672.67	20,672.67	20,672.67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长征重工偿还中船重工财务公司借款	无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389,323.41</b>	<b>389,323.41</b>	<b>389,323.41</b>	<b>389,323.41</b>	<b>389,323.41</b>	<b>0.00</b>	<b>100.00</b>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和实施部分募投项目金额合计378,650.74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7]第01360032号《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关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根据2017年5月26日公司第三届第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募集资金378,650.7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各子公司已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378,650.7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次募集资金无余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5: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一)

2018年度

编制单位: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b>										
环境友好型涂料建设项目	防腐工程材料生产扩能建设项目	9,105.00	9,105.00	81.39	9,097.56	99.92	2016年2季度	0.00	不适用	否
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	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	5,400.00	5,400.00	0.00	5,530.33	102.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30,110.00	30,110.00	0.00	30,110.00	100.00	项目已于2014年6月完成竣工验收	0.00	不适用	否
大连船机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大连船机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54,000.00	54,000.00	0.00	5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宜昌船柴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宜昌船柴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50,000.00	50,000.00	0.00	50,062.08	100.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长征重工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长征重工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23,500.00	23,500.00	257.28	16,579.77	70.55	2016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是
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11,000.00	111,000.00	0.00	113,594.29	102.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	海上智能交通系统建设项目	1,150.00	1,150.00	0.00	1,150.00	100.00	项目已于2013年7月完成竣工验收	160.00	不适用	否
陕柴重工船用中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陕柴重工船用中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	34,000.00	34,000.00	0.00	28,709.39	84.4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船舶与风力发电齿轮传动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7,000.00	27,000.00	0.00	27,098.07	100.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	武汉船机甲板机械改扩建项目	11,200.00	11,200.00	0.00	11,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风力发电与立磨齿轮传动装置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32,701.00	32,701.00	0.00	32,419.37	99.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工艺气螺杆压缩机组扩大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5,961.00	5,961.00	0.00	5,961.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	定位导航、石油及民船电子能力建设项目	4,350.00	4,350.00	0.00	4,439.82	102.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变频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变频器、智能交通管理系统及风电控制系统建设项目	4,900.00	4,900.00	0.00	4,938.29	100.7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404,377.00</b>	<b>404,377.00</b>	<b>338.67</b>	<b>394,889.97</b>					

附表5: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二)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工业防腐涂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因原建设地点不符合安全和环境要求,同时考虑到原建设地点空间会限制公司发展,变更建设地点;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由于原建设地点发展空间已不能满足其产业发展需要,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就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发表保荐意见,并于2010年8月30日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予以公告,公司工业防腐涂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洛阳高新技术开发区,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计划不变;高性能挤出模具及辅机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变更为连云港国家新兴产业和中小企业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示范区,使用募集资金计划不变,购地费用超出原购地费用部分以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子公司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中船重工集团公司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厂房地块的议案》,为减少关联交易、加速项目建设,洛阳双瑞橡塑科技有限公司轨道交通用橡塑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建设方式由新建变更为购买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土地131,297.6平方米,厂房53,605.96平方米。</p> <p>公司为了确保盈利水平,拟在确保达到原批纲领的基础上调整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2年8月10日以董事会决议的形式予以公告,公司大连船机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总投资由149,888.00万元调整至90,000.00万元;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船用低速柴油机改扩建项目总投资由167,075.00万元调整至100,000.00万元。以上两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均不变更。</p> <p>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调整的议案》,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作如下调整:公司船用锻件及铸钢件扩能技术改造项目在项目建设期,受锻件市场需求变化影响,公司调减原计划年生产能力2万吨到1.2万吨,并相应调减建设内容和总投资;公司海西湾大型船舶配套设备及港口机械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在项目建设阶段,通过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合理安排生产工序,优化了建设方案,已达到了建设目标,为应对金融危机和船市变化的影响,保持该项目盈利水平,需要开拓高附加值的产品市场,提升传统非船优势产品市场,公司在该项目中增加盾构机、实芯焊丝、海工产品等非船产品生产能力;公司海上智能交通系统建设项目在项目实施阶段,由于市场发生变化,自2009年以来,海上智能交通市场需求持续低下,继续实施投资项目的风险性极大,为减少募投资金的投资风险,适应市场需求,公司对项目建设纲领及建设内容进行调整,用于涂装生产线和焊接设备生产能力进行扩建,项目变更为“工业生产自动化设备扩能建设项目”,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就公司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方案的调整发表保荐意见。根据2014年4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两项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取消厦门双瑞“船舶及海洋工程涂料扩能建设项目”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双瑞防腐“工业防腐涂料生产线扩建项目”变更为“环境友好型涂料建设项目”。</p> <p>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并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有的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中船重工齐耀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以及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75.00%的股权认购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上述三家公司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同时转让。</p> <p>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并经本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出售持有的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及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上述两家公司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同时转让。</p> <p>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有的大连船用柴油机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与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柴油机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上述两家公司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同时转让。</p> <p>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并经本公司201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中船重工杰瑞科技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分别转让给关联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杰瑞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上述两家公司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同时转让。</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p>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调整竣工验收时间的议案》,重庆跃进机械厂有限公司“柴油机轴瓦及功能部套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受国际金融危机持续的影响,审慎控制了实施进度,正在对建设方案进行优化论证,验收时间调整为2018年2季度。</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表5: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三)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b>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	24,000.00	24,000.00	25.80	14,720.67	61.34	2018年3季度	3,241.47	不适用	是
江增机械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江增机械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	11,000.00	11,000.00	5,072.08	12,005.27	109.14	2017年4季度	0.00	不适用	是
收购大连大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	无	39,805.00	39,805.00	6,873.75	42,559.83	106.92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北船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修船舶模块化设计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北船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修船舶模块化设计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43,000.00	43,000.00	0.00	40,673.30	94.59	2018年2季度	480.81	不适用	否
重齿公司工程机械减速器产业化与螺旋锥齿轮配套能力建设项目	重齿公司工程机械减速器产业化与螺旋锥齿轮配套能力建设项目	27,900.00	27,900.00	0.00	27,940.00	100.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145,705.00</b>	<b>145,705.00</b>	<b>11,971.63</b>	<b>137,899.07</b>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及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大船重工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装备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二期),公司考虑到受全球经济持续下行影响,锅炉、容器、大型工业装备需求处于低迷状态,公司调减了锅炉、容器、大型工业装备等生产纲领及建设内容,调增了特种船相关设备生产纲领及相应生产设备。固定资产投资由68,400万元调减为25,000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及并经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统一将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由25,000万元调减为24,000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上述调节产生结余募集资金1,000万元,就该部分募集资金的后续使用,公司将在确定用途后另行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p> <p>江增机械离心式曝气鼓风机成套设备生产线建设项目由于申请到国家资金支持,为优化建设方案创造了资金条件,故调减募集资金3,000万元,由14,000万元调减至11,000万元。此外,由于江增机械主要产品市场需求旺盛,新产品发展势头良好,为更好地满足产品市场需求,项目建设方案有所调整,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由21,301万元调增至23,780万元。该事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于2015年7月1日以股东大会决议的形式予以公告。</p> <p>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新增收购大洋船舶募投项目。该项目系大船重工向大连船舶工程(香港)有限公司、明洋有限公司、大洋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大连昌盛船舶物资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大连大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拟使用募集资金38,805万元,自筹资金27,995万元。其中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支付股权收购价款,部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该事项已于2015年7月1日以股东大会决议的形式予以公告。</p> <p>根据2015年4月2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审议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的议案》,北海重工海洋工程、舰船用救生艇及大型造修船舶模块化设计、生产能力提升项目,原总投资额为83,381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70,941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3,000万元;现将该项目总投资额变更为75,04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变更为66,975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3,000万元。</p> <p>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并经本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出售持有的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及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相应的重齿公司工程机械减速器产业化与螺旋锥齿轮配套能力建设项目项目同时转让。</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因项目建设内容变更,项目建设进度推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表5: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四)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b>										
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	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	21,690.00	21,690.00	0.00	21,319.65	98.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4,010.00	4,010.00	0.00	3,464.10	86.3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	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	624.03	624.03	0.00	624.0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补充流动资金	(三)补充流动资金	261,865.56	261,865.56	10,778.00	261,865.5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288,189.59</b>	<b>288,189.59</b>	<b>10,778.00</b>	<b>287,273.34</b>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河柴重工军用高速柴油机技术改造项目因申请到国家资金支持,故调减募集资金投入6,750万元,调减后募集资金为21,690万元。河柴重工多种燃料发电动力及电站成套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化,为提高企业研发能力,满足公司发展要求,进而提高核心竞争力及效益,项目新增科研大楼及相应科技配套设施,固定资产投资由11,000万元调增至15,000万元,其中调增募集资金6,750万元,调增后募集资金为14,310万元。</p> <p>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所持有的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100%股权认购凤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涉及的募集资金项目同时转让。公司已于本次交易完成前收回已拨付但尚未转为实收资本的2,000万元,并不再向河柴重工拨付前述尚未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8,300万元。截止资产交割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4,010万元,实际已使用募集资金3,463.1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河柴重工已将2,000万元归还公司,公司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将收回的资金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p>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相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煤炭行业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煤矿液压支架产品市场需求萎缩,对项目的投资收益预期产生了不利影响,企业拟利用现有条件和社会配套能力满足承接高端煤矿液压支架的需要。经公司综合考虑,为确保募集资金的效益,公司决议终止实施山西平阳重工高端煤矿液压支架技术改造项目,并将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3,853.97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中瑞岳华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瑞华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4月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致同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4月20日

12



姓名 范晓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10-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4311979101303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范晓红  
证书编号：110001590195

合格  
D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7



年 月 日  
/ /

6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不得转让、涂改。
2.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3.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瑞岳华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瑞岳华(明珠美通华北)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瑞岳华(明珠美通华北)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瑞岳华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4月20日

瑞华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4月20日

致同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宋智云  
Full name 宋智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9-20  
Date of birth 1982-09-20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0525198209202231  
Identity card 610525198209202231



姓名: 宋智云  
证书编号: 11000159033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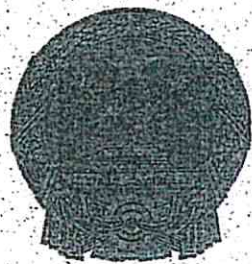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年 / 月 / 日

年 / 月 / 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  
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NO. 019877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三月四日  
11000000517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  
效。



证书序号：00048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四月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四月 四日



编号: 1 0539748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 复印无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12月21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